

攝影著作授權使用書

本○○（公會、協會）無償授權交通部觀光局，得以上映、播送、口述、傳輸、展示、散布、印刷等公開方式，重製本會「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（本局核定補助之活動名稱）」活動攝影著作○○幅，如後影附（請加蓋騎縫章），並得為製作相關宣傳品之使用。

受補助法人：（簽章）

授權人：（簽章）

中華民國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